

續 藝 種 集

王雲著



# 《滇志》探索

王雲著

云南师范大学

**《滇志》探索 王云 主编**

---

云南师范大学印刷厂印刷  
开本:787×1092 1/32 印张:2.25 字数:35904  
1997年4月  
印数:1000册

---

云新出(97)准印字4号

## 目 录

一、《滇志》纂修者刘文征生平 .....	(1)
二、《滇志》概况 .....	(8)
三、《滇志》对学术界的影响 .....	(16)
四、《滇志》祖本和流传概略 .....	(31)
五、《滇志》校阅本的重要学术价值 .....	(42)
六、《滇志》收藏小史 .....	(53)

# 《滇志》探索

王 云

## 一、《滇志》纂修者刘文征生平

天启《滇志》是明代最后修成的云南省通志，以体例完备，资料丰富著名於世，是集大成的一部志书，久为学术界所推崇。纂修《滇志》的刘文征，德才兼备，学识渊博，是明末云南杰出人物之一。

刘文征，《明史》无传。惟傅宗龙《刘太仆传》、《明实录》、康熙《云南府志》、《滇南碑传集》、《新纂云南通志》等，对他的生平有简要记述。1976年2月，在嵩明发现了他的《墓志铭》，墓在嵩明县牧羊乡，因为已被乡人私掘，云南省博物馆阙勇等奉命前去清理。墓为崇祯十年，与其夫人合葬，字迹尚完好，题为《皇明太中大夫太仆寺卿右吾刘公配淑人张氏合葬墓志铭》，

吏部尚书王锡衮撰文，兵部尚书傅宗龙书丹，兵部侍郎杨绳武篆额。王、傅、杨三人都是明末大臣，又是刘家的亲眷。《墓志铭》出土，增加了研究刘文征新的重要史料。

刘文征，字懋学，号右吾，祖籍云中人，即今山西省大同市。明洪武初，始祖迁于江浦，一传为拜旗公，从戎伍平滇，遂家于云南，隶籍云南右卫。云南右卫的位置，据《滇志》卷七：“在府治西南。”即今昆明市金碧路西段。傅宗龙《刘太仆传》称：“余家城南，与刘氏比屋而居者屡世。”方国瑜《云南史料目录概说》第一册《滇志》条云，这里“曾开为金碧公园之一隅，有碑题傅宗龙故宅遗址（今已并入云南省第一人民医院）。”故刘文征为云南昆明人。父刘体仁嘉靖庚子十九年举人，任四川保宁（今阆中县）通判，母孟氏。文征弟兄七人，他最少，“孝事孟母，友事诸兄。”有子四人，刘揆，廪生。刘攄，崇祯癸酉六年举人，官户部主事。刘援，先卒。刘擐，庠生。孙男十一人，孙女二人。

刘文征生于嘉靖乙卯三十四年（1555）正月己亥，卒于天启丙寅六年（1626）六月戊子，享年七十有二。他“颖异夙慧”，自幼好学，“下帷攻经，究心当世之务。”他怀抱经世济民的志向，又从理学家云南屯田副使江西罗汝芳游，“闻圣学，益懔懔暗修，”从而养成效实的学风。中万历癸未十一年进士，授四川新都县

令，从此进入仕途，时年二十九岁。此后任职经历，从浙江按察副使起，《明实录》都有简要记载。《神宗实录》卷三七六载：“万历三十年（1602），九月，辛酉（初三），升浙江绍兴府知府刘文征为副使兼右参议。”《神宗实录》卷四七二载：“万历三十八年（1610），六月，己卯（初六），复除原任浙江副使刘文征为贵州副使”。《神宗实录》卷四九五载：“万历四十年（1612），五月，丁未（十四日），“升贵州副使刘文征为四川右参政。”《神宗实录》卷五四八载：“万历四十四年（1616），二月，甲子（二十二日），升四川参政刘文征为本省按察使。”《神宗实录》卷五六一载：“万历四十五年，升四川按察使刘文征为陕西右布政。”这次任命，刘文征并未到职，而已告老回家。《神宗实录》卷五九二载：“万历四十八年（1620），三月，庚子（二十二日），兵部覆平回贼功，……按察使致仕刘文征赏银十两。”这时刘文征告老回家已经三年，仍赏赐，可见当政者并未忘记他在任时平贼的功绩。明熹宗即位，又起用刘文征。《熹宗实录》卷八载：“天启元年（1621），五月，甲子（二十二日），起原任四川按察使刘文征为南京鸿胪寺卿。”但他恳切三辞，未再出任。《熹宗实录》卷四一载：“天启四年（1624），夏四月，丁未（二十三日），南京鸿胪寺卿刘文征致仕，进太仆寺卿。”这是他辞职后的加衔。

刘文征在青年求学时期，已经“究心当世之务”，继承儒家经世济民，治理国家的传统。出仕任职之后，就身体力行，重视为人民兴利除弊，深受当地人民的爱戴。初任新都县令，就已远近闻名。亲自丈量田地，“力行条鞭法，尽放里甲归农。”时三殿肇兴，取材于四川，他独任其劳，“三入蘓州，得美材以献。”听讼，则“片语解纷，终日不株一人，累月不罚一金”。《墓志铭》称，“每至成都北郭，儿童争识其面。”《刘太仆传》也说，“每以公役至成都，儿童连手，争觌其面，曰：‘是新都刘侯耶？’”。

万历二十一年，光宗“储位之争”轰动朝野。这时刘文征官职很低，却“与同官六人草谏疏”，参与大议。“疏入”，却“焚其草”。表现刘文征不求出名的谦虚品格。出任广西梧州知府，“首罢桥税，以悬鱼闻于西粤。”悬鱼，比喻官吏廉洁。

后任浙江绍兴知府，“俗苦嫁女厚奁，生辄溺之，台使按部，每每告戒，终不止。”刘文征到任，首先重视思想教育，“反复开谕，更定婚嫁礼，严邻首法。”终于革除了这项陋俗。大姓、中贵气焰嚣张，他“抗不为礼”，煞住这股歪风。“妖人赵天明事败，株连者众，”刘文征“一概释之”，避免造成错案。升浙江按察副使，分守吴兴，绍兴人士争出遮留，为了追思，将他和汉刘宠和宋范仲淹并祀于龙山，高兴地认为，“得公而

三矣！”“督全浙黄册，赎锾数万缗，悉付两县，”用于办义仓，造福贫民。

中间一度辞职回家，《刘太仆传》叙述辞职缘由。“初，山阴朱阁学家居，悉公治郡状。至是当国，有汲引意。公一日行部严州，与同官闽中李开藻同登富春钓台，超然远览，曰：‘谏议不拜，谓故人为天子也。今故人为宰相，何不高举为？’引疾乞身，径归。”刘文征与朋友游富春钓台，触景生情。想到浙江馀姚人严子陵，少年时与刘秀同游学。后来刘秀当上了汉光武帝，他却变姓名隐居。光武帝征召严子陵到京，授谏议大夫，但严未接受，退隐于富春山，以钓鱼为乐。刘文征认为，严子陵不肯任谏议大夫，是因为老朋友当皇帝，特加恩典。现在我的老朋友是宰相，“有汲引意”，何不高飞远走？于是毅然辞职回家。刘文征不愿沾老朋友的光而升官，是他高尚品格的又一表现。“山阴朱阁学”，名朱赓。万历三十年兼东阁大学士，后进礼部尚书和吏部尚书、文华殿大学士，《明史》卷二一九有传。

“居六年，廷推皆贤公，即田间起，备兵威清。”这时刘文征任浙江按察副使，为正四品，按规定只合部推，却破格受到廷推，可见他在政界的声望很高。这是万历三十八年的事情。刘文征原来不肯出任，当知道苗患孔棘，为救一方人民苦难，才出任贵州按察副

使。到任之后，“即上方略于抚军，歼厥渠魁”，苗患平息。后任四川按察使，“边地有茶税，旧供使者廉饩”，刘文征从大局考虑，“以佐军需”，又用馀款建造岷江石桥，“日夜治兵甲火器”，保障地方治安，终于平定川北乱事。

万历四十五年，刘文征升任陕西右布政，但他无意仕进，急流勇退，告老回家，时已六十三岁。王锡袞在《墓志铭》中，以刘文征未得重用，深觉可惜。

刘文征由七品县令晋升到三品按察使，三十多年间，始终保持廉洁，是有名的清官，所以终生穷约，受到社会的赞扬。《墓志铭》叙述，刘文征任广西梧州知府，因为廉洁，王锡袞就用比喻廉洁的“悬鱼”，称赞他闻名广西。他经管公费异常严明，如任浙江按察副使时，所得黄册赎锾数万缗，全部用来为人民办义仓。任四川按察副使，“镇松州，值建南用兵，两台以公行藩司事，所出纳三十万，咸以原封验发。”自己一文不沾。《刘太仆传》，记述刘文征动人的两件清廉故事。一是刘文征由浙江辞职回家，“遗公费数百缗在官，郡守遣吏，越数千里，齎送至里舍，公笑却之。”仅用四字，显出刘文征的清廉本色。第二件，万历四十五年，刘文征由四川按察使任内告老还乡，“凡积赎锾数百缗，贮之别驾之廨”，为继任者全部侵吞。其后案发追查，才暴露这一贪污案件。刘文征的清廉自律，和继

任者的贪黩，形成鲜明的对比。

刘文征一生宦生涯，政绩卓著，由于坚持清廉，所以终生穷约，却处之泰然。《墓志铭》赞扬他“惟清与恬”。《刘太仆传》叙述，“余家城南，与刘氏比屋而居者屡世。而太仆夫人为先慈姨母，以是知公最真。每望晨突不烟，知公瓶中无粟，家人病甚，而公泊然，若将终身。”赞为“天下一人而已”。《墓志铭》追述，刘文征逝世前，“疾革，犹呼嗣君，以某田偿某金。”因而无限感慨：“穷约一至于此，真近世所创闻也。”刘文征晚年卖田还债，并有事实印证。天启五年，刘文征所撰《重修太平寺并常住田记》碑阴记载，太平寺住持，用“捐银壹百叁拾两，买到刘撝民田壹分，撝子刘芝馨加找。”由《墓志铭》可知，向太平寺卖田的刘撝，是刘文征的次子。加田价的刘芝馨，是他的孙子。这是刘文征逝世前一年的事。

刘文征一生好学，《墓志铭》叙述，虽然进入官场，仍然“坐卧不离卷帙。晚年益嗜奇书，抽毫赋诗，兴致不竭”。六十三岁辞职还乡，摒除俗务，潜心著述。著《茶花馆集》，《思母编》，《松注》，《滇志》，总若干卷。另据《明史》卷九七《艺文二》载，刘文征《刑部事宜》十卷，列入职官类，只见于目录。以上著作，现在仅存《滇志》三十三卷，也算幸事。至于《重修太平寺并常住田记》碑，云南省图书馆和云南省博物馆都收存拓

片。

## 二、《滇志》概况

天启《滇志》有一个特点，虽有序例，却不署名。刘文征为何这样做，不便揣测。光宗未正位东朝，刘文征“与同官六人草谏疏，疏入，焚其草。”由此看来，刘文征甘于奉献，而具有不求出名的谦虚品格。

因为《滇志》无序跋，编辑情况，只能从《滇志凡例》中略知梗概。《凡例》载：“旧《志》十七卷，叶榆李仁甫氏编，杀青之岁为万历改元癸酉。新《志草》二十二卷，句町包汝钝氏编，脱稿于万历三十一年癸卯。……今一以其所著为主裁，伪者正，舛者易，非其本者锄而去，印证取之旧《志》及郡县志，要以成一家之言而已矣。”旧《志》，指万历《云南通志》，于万历癸酉元年编成。叶榆李仁甫氏，即大理李元阳，字仁甫，号中溪。句町包汝钝氏，即临安卫包见捷，字汝钝，所著《志草》早已失传。由以上叙述，可知刘文征参考李、包二《志》的体例，选录二《志》的资料，并广搜郡县志，博采典籍和档案，精心考校，纂成《滇志》三十三卷，约一百二十万字。与前二《志》相比，卷帙显著增加，相当于万历《志》的两倍。刘文征在《滇志凡例》后面，还全文收录万历《志》和新《志草》的序例，可据以研究

李、包二氏的修志思想。

《滇志》在天启末年编成，俗称天启《滇志》。《滇志》三十三卷，分为十四类。刘文征在《凡例》和每类、每卷、每目之前，都作简要论述，以阐明他的见解。十四类是，（一）《地理志》三卷，分为沿革大事考，沿革郡县名，疆域，形势，山川，风俗，物产，堤闸，桥梁，宫室，古迹，冢墓等目，分府叙述。（二）《旅途志》一卷，概述云南对外交通，为本书特有。《滇志凡例》论述：“周公柔远，乃作指南。太保训王，亦先通道。况乎日月之明毕照，而俾舟车之至不通？即谓杨朱之惑多歧，可令阮籍之穷不救？试以此义借箸而筹，滇急着所先，无逾开路。”云南号称山国，刘文征特别重视交通建设，很有眼光。（三）《建设志》一卷。（四）《赋役志》一卷。（五）《兵食志》一卷。（六）《学教志》二卷。《滇志凡例》论述：“二帝而上，不闻儒者之名。四王以来，实遵教胄之典。逮乎金声玉振，得孔子以为师，乃知乡校成均，维周庠为独盛。断断洙泗，天何言哉！郁郁成周，子自道也。南中旧学，纪载前文。逮入圣朝，渐涵文教。西南邹鲁，千载一时。思皇多士为桢，吾道真传得统，是为滇脉。”刘文征重视教育事业，比作命脉。（七）《官师志》四卷。（八）《人物志》二卷。（九）《祠祀志》一卷。（十）《方外志》一卷。（十一）《艺文志》十二卷，下分小目。刘文征论述：“无格不备，诸品

咸有，翩翩乎富已哉！亦一方文雅之大观，居此志全书之半部。”((十二)《羁縻志》一卷，其中《土司官氏》，全面叙述云南土司的来历、地域和袭替概况。《种人》一目，叙述全省各少数民族的名称、分布和风俗习惯等，虽有不尽准确之处，却很可贵。(十三)《杂志》一卷，《滇志凡例》论述：“天降灾祥视其德，吉者是，凶者非。自求祸福存乎人，基可危，胎可绝。若夫怪力乱神，本圣人之所不语，奈何幽玄奇僻，反近世之所乐谈？苟可警世俗而醒冥顽，无宁载册书而备惩劝。推此义而直穷之，旁搜博采，非徒广异闻，益知声应气求，可以希乐告。是以当一振无馀之后，犹存有馀不尽之思。倘媿(同美)行嘉言可资鉴苑，将碎金寸铁皆入炉锤，又出灾祥怪异之外者。”对无法解释的灾祥怪异，刘文征却赋予劝善惩恶的作用。(十四)《搜遗志》二卷，按照总目，补录各类遗佚资料，使本书内容更加丰富。

本书卷一，绘地图二十三幅，大都沿用万历《志》地图，惟缺《星野图》一幅。卷八《学教志》，绘文庙乐舞图一百三十二幅，绘出舞姿，注明舞蹈动作和顺序，配合祭孔乐章，用弓尺谱记录乐曲，保存古代乐舞资料。卷十四和卷十五《人物志》，收录了许多特立独行者的事迹，也有少量愚忠愚孝的成分。《杂志》一卷，记载云南自古以来地震、水、旱灾害和异常天象，具有

学术价值。其中少量带有迷信倾向，刘文征认为，“可警世俗而醒冥顽”。总的看来，约一百二十万字的《滇志》，体例完备，资料丰富，方国瑜在《云南史料目录概说》第一册中公允评述，“以纂录资料言之，此为明代志书最善之本也。”

刘文征一生好学，早年“究心当世之务”，从政三十多年，对社会积弊看得真切，也很关心。这时明王朝建立已经二百五十多年，统治渐趋腐败，社会矛盾加剧。刘文征在志书中的论述，以及《滇志》收录的资料，许多富有针对性，能够切中时弊。如云南巡抚周嘉谟《缴查庄田册疏》，勇于揭发权势显赫的勋戚沐府之短，痛陈西平侯沐英的后代所占庄田已达八千多顷，“环滇封内，莫非总庄。”参随、管庄下乡苛扰，“虐焰所加，不至骨见髓干不止。”已经危及政府常赋的征收，并且激起民变。所以上疏朝廷，请求彻底清查。建议分别情况，或科免，或令认纳差粮，或由有司征解。周嘉谟另一篇《陇川善后疏》，在当地战乱之后，提出妥善处理陇川宣抚的承袭，以安定边民，巩固边疆。《旅途志》导言指出，“诸路皆由陆，惟金沙有水道而未通，故以金沙江附焉。”并在卷二十五《艺文志》，收录大理进士杨士云《议开金沙江书》，和云南巡按毛凤韶《疏通边方河道议》，以引起人们重视交通建设。今人常说：“要想富，先修路”。三百多年前，能够倡议

开发云南对外水路交通,是很有远见的。《兵食志》中,对卫所制和军屯名存实亡,一旦发生重大军情,只能征调土司兵应付,表示隐忧。事实说明,万历十一年,岳凤和罕虔叛乱,曾经征调武定、沾益等地土司兵应急,结果不仅无济于事,反而扰民。所以在《艺文志》中,收录许多文章,反复强调。例如卷二十二,云南巡按毛凤韶《条议兵食疏》,由十方面论述,并提出改进建议。最后呼吁:“非仰藉天语叮咛,曷由使万里遐荒食足兵强,远至迩安乎!”刘文征生于明末,这时近代自然科学已经传入我国。《明史》卷二五《天文一》载:“明神宗时,西洋人利玛窦等人中国,精于天文、历算之学,发微阐奥,运算制器,前此未尝有也。”这在《滇志》中也有反映。例如卷一《星野图》:“近者大西利玛窦《球图》谓:‘大地在天中仅一点,中国在大地中仅八十一分之一。’”接着在《星野图说》中写道:“天有定象,人无定形。天象有合不合,鉴于人;人形有得有失,应乎天。”可见刘文征已经初步接受近代自然科学思想。还应该重视,刘文征撰《重修太平寺并常住田记》碑,有一段论述,可以看作他进步的宗教观。文曰:“瓢锡所止,率依住持。讲习所存,定饶徒党。非布缕莫御寒栗,非再食不疗饥疮。虽以闲云野鹤之身,犹资耕夫织女之力。况世情波险,像法陵夷,出世间法每借世间法为呵护。”在刘文征看来,自以为

超尘出世的佛教徒，仍然要靠“耕夫织女之力”才能生存，“出世间法每借世间法为呵护”，并未宣扬宗教迷信。上述思想特点，对刘文征编纂《滇志》等学术活动，肯定会起到积极的作用。

历览云南省志，编纂时间都较长，因为工程浩繁。例如康熙《云南通志》，从康熙二十三年始纂算起，至三十年纂成付印，共经历八年，还不算癸亥《通志》的编纂时间。《新纂云南通志》的编纂时间更长，由民国二十年开馆，至三十八年纂成付印，共经历十九年。刘文征编纂《滇志》，历时几年，无明文记载。完成时间，一般认为天启五年，大体可信。如卷一《大事考》，最后一条为：“（天启五年）六月，从抚按之请，以沐启元为征南将军、黔国公，镇守云南。”又如卷三十一《杂志》，《灵异》目最后二条，分别记述天启五年三月和六月，安效良犯沾益和松华坝发大水。惟仔细考察，《滇志》也有天启六年的资料。最明显的要算卷二十三《艺文志》末篇，云南巡按朱泰祯《条答钱法疏》。疏中详细叙述云南奉命冶铸“天启通宝”铜钱的情形，明白写道：“盖滇之有钱，自今天启六年始矣。”“谋始于天启五年之初春，幸观厥成于天启六年之夏杪。”“成钱七十馀万文。”夏杪，泛指农历六月。查《墓志铭》，刘文征“卒于天启丙寅六月戊子。”按陈垣《二十史朔闰表》推算，天启丙寅，为天启六年。六月戊子，为六月